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本报告摘要摘自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的全部内容，应当仔细阅读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

目录

一、重要提示 1

二、公司简介 10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3

四、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15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意见 16

六、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7

七、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7

八、其他重大事项 28

九、备查文件目录 29

2、债券名称：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3、债券简称：19 启迪 G2。

4、债券代码：112978.SZ。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3 年期，含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上调或下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上调或下调幅度在 0 至 100 个基点（即 0% 至 1%）之间。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提前兑付，如提前兑付，则兑付金额按照届时债券票面价值及应计利息（包括投资者回售的部分）之和确定。

6、债券利率：发行利率为 6.50%。

7、票面利率：6.50%。

8、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9、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付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清偿。

债券余额，可于次日起继续进行出售申报（限回售登记期内）。在回售资金到账日之前，如持有的本期债券发生司法冻结或扣划等情形，债券持有人无权就该冻结或扣划部分主张回售。

3. 回售款的安排与划付流程

4. 回售部分优先兑付：2022年9月20日（含）之前兑付回售部分深圳分公司为登记回售的债券持有人办理兑付。

5. 派息：回售部分在兑付回售款项的同时，一并兑付回售部分应付利息。

6.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7.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利率为 6.50%，每 10 张（面值 10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65.00 元（含税），由兑付人代派。

8.

9.

10.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利率为 6.50%，每 10 张（面值 10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65.00 元（含税），由兑付人代派。

11.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12.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13.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14.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15.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16.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17.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18.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19.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20.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21.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22.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23.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24.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25.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26.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27.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28.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29.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30. 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2021年10月10日起, 国内国债付息办法按定特境内机构投资者投资境外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 免征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政策的实施期限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

3、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其他债券持有者, 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六、本期债券

1、发行机构名称: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杨汝睿

联系电话: 010-59026649

传真: 010-59026602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121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25层

联系人: 发行人业务部

联系电话: 0755-21899321

传真: 0755-21898712

(本页无正文,为《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9启迪G2”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第一次提示性公告》盖章页)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